

优诺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优诺电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6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上午 11 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以电话形式通知了全体职工代表。本次应出席会议的职工代表 10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职工代表 10 人，会议由邱友斌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四川省职工代表大会条例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职工代表经认真审议，以投票方式通过如下事项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商淑梅、施素元为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公司原职工代表监事钟敦银先生因职位调动辞去监事职务，公司原职工代表监事田楷先生辞职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，致使公司监事人数低于《公司章程》要求，同时职工监事人数不足监事总

人数的 1/3。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现选举商淑梅女士、施素元先生为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商淑梅：女，1965 年 11 月 18 日生，四川隆昌人，工程师，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机械工程专业。1982 年-2011 年 12 月就职于中国兵器集团山川公司；2011 年 12 月-2014 年 8 月就职于成都弥香文化传播有限公司，担任副总经理并兼任四川新闻网吃喝玩乐频道办公室主任；2014 年 8 月-至今就职于优诺电梯股份有限公司，担任人事行政部经理。

施素元：男，1982 年 7 月 19 日出生，福建大田人，毕业于福建广播电视大学企业管理专业。2006 年-2008 年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三十一集团军服役；2008 年 12 月-2013 年 12 月就职于金山电梯工程有限公司，担任工程部经理；2013 年 12 月-2016 年 5 月就职于绵州通力电梯有限公司，担任工程部经理；2016 年 5 月-至今任优诺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。

表决结果：10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(一)《优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优诺电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1 月 25 日